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审会议纪要

温瓯发会审[2022]51号

关于瓯海区蛟凤路（瓯海大道-南湖路、 前林河-南环线）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设计变更联合审查会议纪要

根据温州市瓯海区交通工程建设中心申请，按照《关于印发温州市瓯海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和概预算调整管理办法的通知》（温瓯政发〔2021〕140号）规定，我局组织相关部门及专家（具体名单见附件1）对瓯海区蛟凤路（瓯海大道-南湖路、前林河-南环线）市政道路设计变更进行联合审查，经业主补充完善相关资料，现将会议确定的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变更审查事项

1. K0+446 至 K0+501 段水泥搅拌桩改高压旋喷桩

该项目道路软基处理原设计采用水泥搅拌桩，在施工过程发现，道路桩号 K0+446 至 K0+501 原填河段范围内因存在大量建筑

垃圾和废弃木桩等，导致水泥搅拌桩无法施工，根据现场地质情况与施工条件，设计单位提出需将原填河段范围内的水泥搅拌桩变更为高压旋喷桩（直径 500mm），桩长保持不变。

2. 取消 K0+460 至 K0+500 东侧挡墙

该项目道路桩号 K0+460 至 K0+500 段施工时，发现道路东侧原河道现状已填筑完成，因此无需设置挡墙，取消原设计中该路段东侧河道范围内的挡墙，并增加人行道路面。

二、联合审查意见

经联审，会议认为以上两个变更事项其变更理由较为充分，原则同意变更。以上变更费用对于标内有价部分按标内价计取，标内无价部分按合同和标文约定进行计价，并按中标下浮率执行。经温州中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审核，K0+446 至 K0+501 段水泥搅拌桩改高压旋喷桩变更增加造价 70.6851 万元，K0+460 至 K0+500 段取消东侧挡墙变更减少工程造价 255.0616 万元。工程造价最终以审价为准。

另外，对于送审材料中涉及 K0+660 至 K6+671 段，因高压线横跨导致水泥搅拌桩变更为高压旋喷桩的，会议要求业主单位在审核工程变更签证时，重点校对复核（设计出图与施工阶段）其高压线存在情况，理清各自责任与义务后对其进行把关。

附件：会议签到表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7 月 13 日

抄送：区政务服务中心、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水利局、区供电分局、区交通工程建设中心。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13 日印发

瓯海区蛟凤路（瓯海大道-南湖路、前林河-南环线）

市政道路建设工程变更联合审查会签到单

时 间：2022年5月26日下午 14:30

| 单位 | 姓名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发改局 | 陈慧芳 | | |
| 浙江公路局 | 王月峰 | 18357807828 | |
| 供电 | 高思盛 | | |
| 温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 许程慧 | 13588859739 | |
| 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林和局 | 2626556655 | |
| 瓯海交通运输局 | 王治斌 | 13757767767 | |
| 区财办 | 陈克 | | |
| 温州中院 | 金道路 | 13587742153 | |
| 浙江明康律师事务所 | 张建钢 | 15258001812 | |
| 浙江明康工程 | 罗俊 | 13518493863 | |
| 浙江兴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阮明恩 | 15067784356 | |
| 区住建局 | 林春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温州市瓯海区政务服务中心